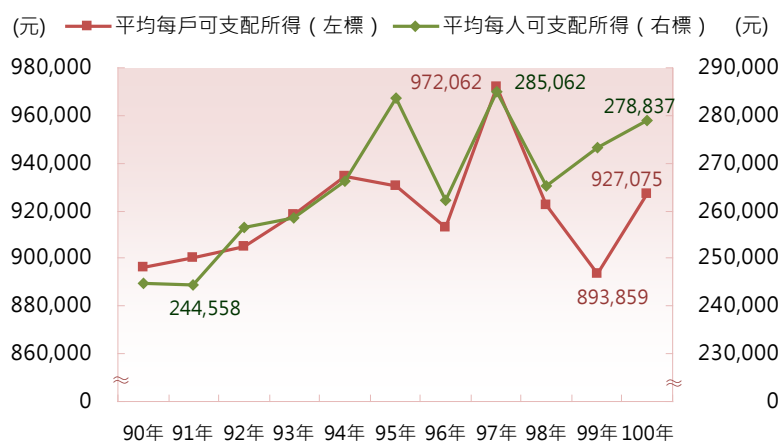


## 新北市家庭收支概況

一個家庭的經濟活動係透過其收入和支出情形來表現，因此家庭收支情形是了解一般家庭生活的重要資訊。新北市擁有全國最多的人口數及戶數，但新北市各行政區都市化程度不一，因此本文透過家庭收支資料研究新北市各行政區間及新北市與他縣市間的差異。

由近年新北市可支配所得<sup>1</sup>資料（圖一）來看，在 90 到 94 年間，因經濟成長效果，可支配所得逐年提升，但 95 年之後因國內外經濟環境變動快速，致新北市可支配所得呈現漲跌互見情形；其中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在 97 年達到最高

（97 萬 2,062 元），之後連續下滑 2 年，99 年達到近十年最低點（89 萬 3,859 元），去（100）年則回升至 92 萬 7,075 元；若剔除戶量因素，改以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觀察，91 年為近十年最低（24 萬 4,558 元）之後逐年增加，96 年下降後，隔（97）年即達到最高點（28 萬 5,062 元），但受金融海嘯影響，98 年再度下降，99 及 100 年則是連續回升（圖一）。



圖一 新北市平均每戶、每人可支配所得

表一 100年各縣市可支配所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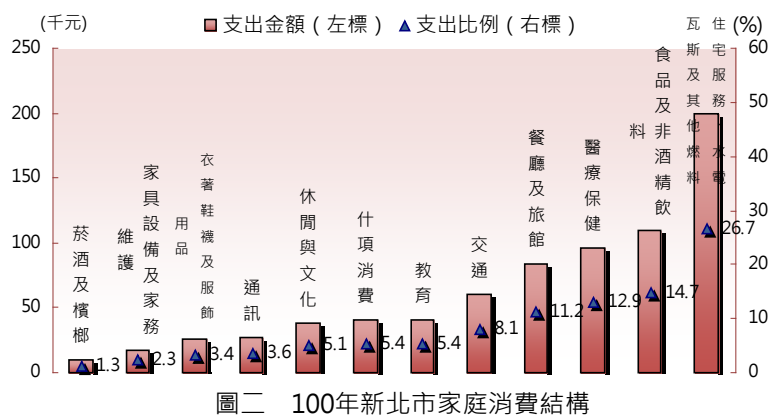
縣市別	可支配所得(元)		縣市別	可支配所得(元)	
	平均每人	平均每戶		平均每人	平均每戶
臺北市	381,180	1,251,519	臺南市	245,271	783,223
新竹市	333,732	1,152,707	嘉義縣	236,133	687,869
新竹縣	304,779	1,097,918	屏東縣	236,117	710,173
<b>新北市</b>	<b>278,837</b>	<b>927,075</b>	澎湖縣	234,950	673,081
桃園縣	273,031	961,998	苗栗縣	233,369	833,967
高雄市	270,598	856,346	宜蘭縣	227,901	721,410
花蓮縣	270,427	757,041	雲林縣	225,326	674,055
基隆市	265,732	845,677	臺東縣	223,551	607,872
臺中市	265,668	915,341	彰化縣	218,034	772,072
嘉義市	245,334	768,315	南投縣	214,503	729,037
			臺灣地區	276,054	907,988

再觀察 100 年各縣市可支配所得資料（表一），臺北市為全國經貿匯集中心，不論是在平均每人或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上皆為各縣市中第一，新竹市、新竹縣則因科學園區高科技產業聚集提供較多就業機會，可支配所得分居各縣市中第二、三名，

新北市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上排名第四，但在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排名則落後桃園縣，排名第五。然觀察近年數據，桃園縣已有追上新北市之勢，這與近年桃園縣各工業區大量高科技產業進駐，提升就業所得有關，因此如何提升產業進駐意願、協助廠商轉型將是新北市未來提升就業機會、增加就業所得進而提升生活水準的重要課題。

<sup>1</sup> 可支配所得=所得收入-非消費支出=消費支出+儲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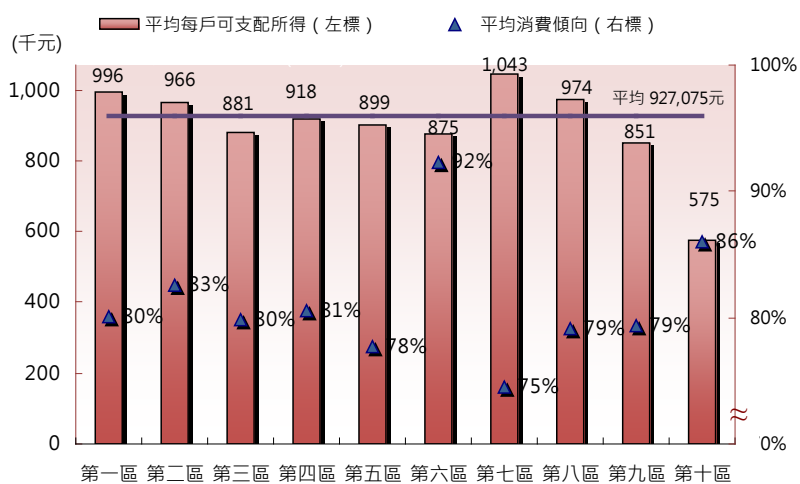
觀察新北市家庭消費結構(圖二)，前3大消費項目分別為「住宅服務、水電瓦斯及其他燃料」(26.7%)、「食品及非酒精飲料」(14.7%)及「醫療保健」(12.9%)，顯示居住項目仍是市民家庭消費的



圖二 100年新北市家庭消費結構

最大宗，因此本市除配合中央辦理各項住宅補貼外，亦提出多項住宅優惠措施以減輕市民之經濟壓力，如社會住宅、青年住宅等，而醫療保健項目支出比例則有逐漸提升之勢，除和保險觀念提升有關外，人口老化造成醫療費用增加亦是重要因素。

若將新北市分成10大區<sup>2</sup>，則發現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中以第七區(新店區)最高(104.3萬)，第一區(板橋區；99.6萬)次之，最低則是包含瑞芳、深坑、石碇、坪林、平溪、雙溪、貢寮、烏來區的第十區，僅平均每戶57.5萬元；平均消費傾向



圖三 新北市10大區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消費傾向

代表每戶可支配所得中用於消費支出的比例，比例越低者表示其儲蓄率越高，十大區中以第七區(新店區)的平均消費傾向最低(75%)，第六區(汐止區)最高(92%)，進一步觀察其消費細項，發現汐止區消費傾向較高的原因主要是醫療保健和餐廳及旅館上的消費大幅高於平均(圖三)。

由數據可以發現可支配所得高低和區域性發展有極大關係，都市化越高的地區可支配所得通常越高(如臺北市)，高科技產業越密集的地區(如新竹縣、市)，因薪資所得較高所致，所得的提升並不全然代表生活品質的提升，而新北市幅員廣大，各區都市化程度及產業型態不同，使各區情形差異極大，因此如何在提高經濟發展的前提下，同時提升市民的生活品質提出合適的在地發展政策，將是市府單位的重要課題。

資料來源：家庭收支調查報告(行政院主計總處)、100年新北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尚未出刊)

<sup>2</sup> 第一區：板橋區；第二區：中和、永和區；第三區：樹林、鶯歌、三峽、土城區；第四區：三重、蘆洲區；第五區：新莊區；第六區：汐止區；第七區：新店區；第八區：五股、泰山、林口、八里區；第九區：淡水、三芝、石門、金山、萬里區；第十區：瑞芳、深坑、石碇、坪林、平溪、雙溪、貢寮、烏來區